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19）004 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因实施回购股份导致股份总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予以注销，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2018 年 9 月 8 日及 2018 年 9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公司自 2018 年 9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 月 11 日期间累计回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64,8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最高成交价为 9.7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94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99,992,678.76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的相关内容，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到最高限额，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

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1,964,883 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期限的相关要求。本次注销所回购的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13,437,768 股减少至 801,472,885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0,116,536	43.04	350,116,536	43.6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3,321,232	56.96	451,356,349	56.32
三、股份总数	813,437,768	100.00	801,472,885	100.00

四、修改公司章程事宜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相关《公司章程》修改事宜，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9 日